

华景小学及周边交通优化提升工程施工总承包

(项目编号: JG2025-3550) 定标报告

一、评标情况

本项目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采用集中封闭形式进行评标,评标委员会推荐以下投标人为合格中标候选人【不排序,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 4 位(除校验码外)大小排位,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 4 位出现字母情况的,字母以“0”进行代替大小排位】,名单如下:

序号	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 4 位 (除校验码外)	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名称
1	953Q	太平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	594H	广州市星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	091P	广东众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本项目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8 月 29 日 00 时 00 分对合格的中标候选人进行公示。

二、定标委员会组建情况

定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名单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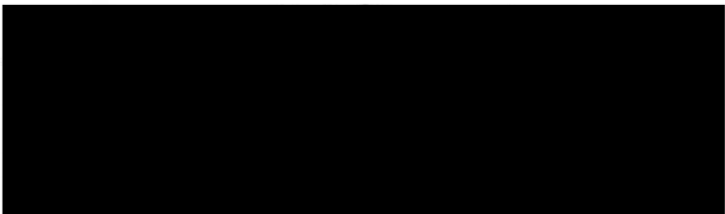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备注
1			组长
2			成员
3			成员
4			成员
5			成员

三、监督小组的组建情况

招标人依据《广州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印发广州市交通工程项目评标定标分离操作指引(试行)的通知》(穗交运函(2025)17 号文)组建监督小组。名单如下: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备注
1			监督小组成员
2			监督小组成员

四、定标情况



本项目定标工作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02 评标室进行。全过程定标工作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见证下进行。

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定标时采用“采用评分法（履约能力因素+答辩因素+价格因素）”的方式确定总得分最高的合格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流程如下：

1、定标委员会根据《定标因素表》及定标辅助资料，对进入定标阶段的全部合格中标候选人的履约能力因素、答辩因素和价格因素进行评分，得出各合格中标候选人的履约能力因素得分、答辩因素得分、价格因素得分。

2、定标委员会根据合格中标候选人总得分由高至低进行排序。

序号	合格中标候选人名称	履约能力因素得分	答辩因素得分	价格因素得分	总得分	排序
1	广东众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4.60	14.40	19.31	78.31	1
2	广州市星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7.60	0.00	20.00	57.60	2
3	太平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8.80	0.00	18.35	57.15	3

注：（1）“太平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星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均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委派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进行现场答辩，因此“太平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星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答辩因素不得分；

（2）“广州市星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为小型企业，享受价格评审优惠政策，价格因素超过满分 20 分，因此“广州市星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投标报价得分按照招标文件中“定标因素表”的价格因素中“出现超过满分的情况按满分计算”，报价得分为 20 分。

3、定标委员会确定总得分最高的合格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五、定标结果

定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定标原则，推荐中标人。定标结果如下：

中标人名称	投标总报价（单位：元）
广东众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79617.81

六、澄清事项纪要：无。

七、定标过程中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无。

八、定标监督情况：定标委员会定标过程中未发现违反程序及纪律的行为。

定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名

监督小组全体成员签名：

日期：2025 年 8 月 29 日